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233.18万元 - 7,479.81万元	盈利:4,155.4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 – 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912.48万元 - 5,216.64万元	盈利:3,726.1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 – 4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1元/股 - 0.37元/股	盈利:0.20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对应期末总股本按回购股份影响后的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继续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全面提升产品品质,积极推进智能制造,持续优化供应商渠道,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双金属带锯条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约26%。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300886 证券简称:华业香料 公告编号:2022-006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50.27% – 60.22%	盈利:4,021.7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40.07% – 48.94%	盈利:2,252.45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国内市场,销量和销售收入均实现一定增长,但受原材料和海运费大幅上涨影响,公司营业成本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554.37万元,较上年减少约1,214.87万元,主要系报告期较上年公司收到一次性上市奖励减少1,180.00万元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1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12 证券简称:中新赛克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业绩情况: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0.00万元 - 7,000.00万元	盈利:24,777.6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1.75%–79.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00.00万元 - 1,000.00万元	盈利:23,811.9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00.84%–104.2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5元/股 - 0.40元/股	盈利:1.4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情况。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

1、报告期内,新冠疫情在国内外的持续反复以及国内主要行业客户的财政预算支出调整的双重因素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了短期不利影响,公司部分订单的签订和执行进度被推迟,部分项目的执行成本增加,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额均较上年同期出现下滑。

2、报告期内,公司处于业务转型的拓展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智转数改"的发展方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产品研发目标,在已有成熟产品体系的基础上深入探索产品发展新的市场方向。基于公司明确的战略方向和充裕的资金储备,公司在产品研发的中高端人才引入和政企渠道团队建设方面均加大了投入力度,实施了一系列更加市场化的激励措施,报告期内的薪酬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超过25%。

3、报告期内,因《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条件中相关业绩考核目标无法达成,需冲回前期确认的限制性股票在等待期内确认的股权激励成本约6,300万元,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将冲回的股权激励成本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公布的《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购买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郭虎等7名自然人持有的浙江启臣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及购买湖南南华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戈玉华等27名自然人持有的湖南核三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45%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大晟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 "本次交易 ")。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决定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发布的《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结合实际情况,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进一步修改、补充、完善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材料。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西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万元 - 700万元	亏损:5,876.8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8.51% –11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00万元 - 600万元	亏损:7,007.9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7.16% – 91.4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6元/股 - 0.022元/股	亏损:0.1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公司连杆产品产销量及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同时,成本费用率同比下降,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西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3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仪股份")于2021年12月4日披露的《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西仪股份,证券代码:002265)自2021年11月22日开市时起停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2日和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号)和《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号)。

2021年12月3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12月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同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西仪股份,证券代码:002265)于2021年12月6日开市时起复牌。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已通过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军工事项审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披露重组报告书,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三、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关备案、批准或核准等程序,公司于2021年12月4日披露的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审议公司本次交易事项之前,每30日就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8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0,000.00万元–130,000.00万元	盈利:175,847.7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48.82%–2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0万元–30,000.00万元	盈利:174,182.6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00.00%–82.7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80元/股–1.30元/股	盈利:1.8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1年度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2021年度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内部重组后的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以下简称"CBCH II",内部重组的相关情况请见公司2021年10月27日发布的《关于拟进行内部重组的公告》)整体业绩显著下降。其中:心脏支架产品受2021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国内集采和国外疫情反复影响,支架产品销量的上升未能弥补价格的下降,其他冠脉产品尚未上市或尚未放量,导致冠脉业务业绩大幅下滑;心脏瓣膜业务的欧洲市场开拓仍处于初期,国内首款瓣膜产品尚未上市,导致瓣膜业务业绩增长仍然有限;同时,公司仍然在持续加大对瓣膜及冠脉产品的研发及临床投入;以上因素共同导致2021年度心脑血管事业部由盈转亏。此外,2021年度业绩还叠加了资本化开发支出减值(主要为疫情影响、市场形势变化导致部分已投入的临床注册项目商业价值丧失所引发的减值)、内部重组及股权激励费用等因素影响,导致CBCH II2021年度亏损约6–8亿元(此数据不包括商誉减值的影响)。

2、基于收购时点的CBCH II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预测,公司判断前期收购CBCH II 93.37%股权形成的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基于中介机构现阶段的工作成果,拟对该部分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约15–18亿元,最终商誉减值金额须经公司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后出具正式报告予以确定。

3、2021年第二季度开始,健康防护手套产品的售价出现显著的下行趋势,同时原材料价格继续显著波动,在其综合作用下,全年公司健康防护产品贡献的净利润预计约为22–25亿元(此数据不包括商誉减值、业绩补偿的影响)。

4、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与业绩承诺方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及Li Bing Yung、Thomas Kenneth Graham、Wang Dan签署的《关于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与北京信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信聿")签署的《关于CB Cardio Holdings V Limited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标的公司CB Cardio Holdings II Limited因未完成2020年度业绩承诺,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公司分别以1元总价回购注销蓝帆投资持有的公司23,361,227股股份、北京信聿持有的公司24,787,109股股份,蓝帆投资和北京信聿同时返还补偿股份对应的分红款分别为317.71万元和337.10万元,Li Bing Yung、Thomas Kenneth Graham、Wang Dan分别以现金方式补偿公司161.32万美元、12.88万美元、9.66万美元。上述业绩补偿款及补偿股份折合金额合计10.96亿元,已于2021年6月份实施完毕,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2-003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01月01日—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2,000万元 - 16,000 万元	亏损:15,375.8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000万元 - 13,000 万元	亏损: 14,939.6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609元/股 - 0.2145 元/股	亏损: 0.2061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报告期,受限于芯片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造成的资金压力,公司主动放弃部分回款周期较长且利润率较低的订单,拓展和支持回款周期较短且利润率较高的订单,同时,受人民币升值和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海外业务营业收入下降,以上综合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2. 本报告期,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一定影响。

3. 本报告期,因公司涉诉案件导致的预计负债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对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有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公司最近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7.4.2条规定,公司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经累计计算已达到披露标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公司连续九个月内(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期间,不包括单独公告的其他重大诉讼案件)累计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27,601,694.54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1.94%。其中,公司及控股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4,628,763.11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6.33%;公司及控股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2,972,931.43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61%。具体情况详见文后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可能影响

公司涉诉案件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买卖合同纠纷、合作合同纠纷、劳动合同纠纷、委托代理合同纠纷和物业服务合同纠纷,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裁决结果,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受理(应诉)通知书、民事调解书、民事判决书或传票等案件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由来	争议金额(元)	进展情况
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金网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15,480.00	已开庭,后转普通程序,未收到缴费通知书并补缴案件受理费,法院按撤诉处理。
2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联合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462,234.00	已结案。涉案货款以前年度已足额计提坏账,经法院主持调解,公司收回款项355万元,不影响当期损益。
3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联合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合同纠纷	7,195,171.60	已结案。涉案合作款以前年度已足额计提坏账,经法院主持调解,公司收回款项350万元,不影响当期损益。
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林超、陆思亮	劳动合同纠纷	455,877.51	一审已判决,林超未上诉,陆思亮已上诉 。
5	袁团柱(互诉被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互诉原告)	劳动合同纠纷	856,586.24	一审已判决,驳回袁团柱大部分诉求,袁团柱上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6	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深圳凯视宝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合同纠纷	1,502,500.00	已开庭,待判决。
7	南通雨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南通同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470,391.70	已结案。经法院主持调解,公司子公司向原告支付款项341,626.70元,当期利润减少106,637.17元。
8	南通德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南通同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3,500.00	已结案。经法院主持调解,公司子公司向原告支付款项51,000元,当期利润减少43,252.21元。
9	亿铖达焊锡制造(昆山)有限公司	南通同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48,628.00	已结案。经法院主持调解,公司子公司向原告支付款项96,000元,不影响当期损益。
10	曾东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664,108.20	已开庭,待判决。
11	侯颂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427,422.70	仲裁驳回侯颂大部分仲裁请求,侯颂已诉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12	深圳市嘉顿高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同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955,181.49	未开庭。
13	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7,884,613.10	未开庭。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2-005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人员从银行获悉,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而被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2021)粤0305民初24481号《应诉通知书》及案件相关文件,暂未收到财产保全相关书面通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基本户(兴业银行深圳新安支行)和十三个一般户(中国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区支行、工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工商银行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合计共十三个一般户)被冻结,以上账户被冻结资金合计约为7,807,523.58元,占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净资产的4.49%,占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货币资金余额的23.13%。

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为公司的主要银行账户,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规定的深交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交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三、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争取尽力消除部分资金被冻结的风险,使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尽快恢复正常。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2021)粤0305民初24481号《应诉通知书》及案件相关文件,暂未收到财产保全相关书面通知。公司管理层将就上述事项积极与银行等有关各方进行询问、核实,并向相关法院索要关于上述事项的法律文件,了解相关事项。

2、公司已聘请专业法律团队,积极应诉。

3、公司已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针对公司目前账上的应收账款,公司以项目为单位,成立了专门的催收小组,全力回笼资金,通过书面催收函、催收小组上门催收、采取法律途径等方式维护公司债权,力争早日回笼资金。

4、公司正在抓紧处置部分资产,以回笼资金。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2-006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因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13.3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号)第四项(2)的规定,公司不存在新规中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但由于公司2018、2019、2020年度连续三年亏损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故公司股票交易自2021年6月8日开市起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2年2月7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同洲",证券代码仍为002052,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股票代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以及日涨跌幅限制

(一)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股票简称仍为"ST同洲";

(三)股票代码仍为"002052";

(四)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2月7日;

(五)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六)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不停牌。

二、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号)第四项(2)的规定,公司不存在新规中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但由于公司2018、2019、2020年度连续三年亏损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故公司股票交易自2021年6月8日开市起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人员从银行获悉,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而被大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2021)粤0305民初24481号《应诉通知书》及案件相关文件,暂未收到财产保全相关书面通知。

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为公司的主要银行账户,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规定的深交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2年2月7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同洲",证券代码仍为002052,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三、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争取尽力消除部分资金被冻结的风险,使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尽快恢复正常。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2021)粤0305民初24481号《应诉通知书》及案件相关文件,暂未收到财产保全相关书面通知。公司管理层将就上述事项积极与银行等有关各方进行询问、核实,并向相关法院索要关于上述事项的法律文件,了解相关事项。

2、公司已聘请专业法律团队,积极应诉。

3、公司已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针对公司目前账上的应收账款,公司以项目为单位,成立了专门的催收小组,全力回笼资金,通过书面催收函、催收小组上门催收、采取法律途径等方式维护公司债权,力争早日回笼资金。

4、公司正在抓紧处置部分资产,以回笼资金。

四、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 系 人:谢志胜/刘道榆

电 话:0755-26999288/0755-26996000

传 真:0755-26722666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苑路8号讯美科技广场1号楼27层

邮政编码:518057

电子信箱:xiezhisheng@coship.com/liudaoyu@coship.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2-004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2月,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委托理财服务相关方China Create Capital Limited(中科创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资本")相关对接人失联事项向廊坊市公安机关报案,并于2021年12月14日收到廊坊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出具的《受案回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司已在第一时间组织相关人员就上述委托理财相关事项开展核查工作,包括自查委托理财相关审批、协议、凭证等文件,组织负责上述委托理财事项的海外融资部负责人和相关经办人员说明委托理财相关情况并提供相应资料,协调各团队负责人及相关经办人员积极配合公安机关的调查工作等。但因中科创资本为境外企业且其相关对接人已失联,调查取证难度较大、耗费时间长,目前公安机关尚在就相关情况进行调查。公司将在委托理财相关情况核实完毕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2-005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土地使用权相关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及其变更协议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子公司华御湾(广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御湾")、御穗湾(广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御穗湾")于2020年6月通过公开竞拍方式以68.39亿元的成交价格取得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珠江隧道口以西、珠江以南新隆沙地块(以下简称"白鹅潭项目"),并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变更协议。公司已根据上述协议的约定缴纳了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34.195亿元,截至目前尚未缴纳第二期土地出让价款34.195亿元。

因广州华御湾和广州御穗湾未按照上述协议约定如期缴纳第二期土地出让价款,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向其发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及其变更协议的通知》,该通知载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现与广州华御湾、广州御穗湾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变更协议,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收取的合同定金13.678亿元不予退还,除定金外已缴纳的土地出让金20.517亿元可退还广州华御湾、广州御穗湾。

二、对上市公司影响

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变更协议解除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将收回该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广州华御湾、广州御穗湾已缴纳的合同定金13.678亿元预计将无法收回。

公司目前正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就上述合同解除相关事宜进行协商,以尽可能取得相关方谅解,从而化解风险并减少损失。公司将根据协商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损益金额予以确认,最终损益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公司开发的其他项目不存在类似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公告编号:临2022-003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1亿元到-391亿元。

●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18亿元到-328亿元。

●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已于2021年12月9日表决通过《债务重组计划》,目前正在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协议的签署。根据《债务重组计划》,债务重组协议签署后,预计公司未支付的借款利息将被减免、产生的罚息将被豁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利息减免、罚息豁免将产生债务重组收益。本次业绩预告已考虑未来利息减免和罚息豁免的情况。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1亿元到-391亿元。

2、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18亿元到-328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是否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6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77亿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0.97元和0.9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0.86元和0.8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叠加多轮疫情影响,公司流动性自2020年第四季度以来出现阶段性紧张,公司出现金融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况,融资业务几乎停滞,对公司经营产生严重影响,导致公司业绩大幅下降。

(一)2021年度财务费用大幅增加,加重了亏损幅度

2021年度,公司依据原借款协议的相关约定,计提借款利息及罚息近200亿元(最终以审计报告为准),叠加利息资本化率下降,导致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金额增加,占整体亏损比例较高。具体原因如下:

1、受宏观经济环境及多轮疫情影响,公司产业新城及房地产业务投资大幅减少,同时随着房地产存量项目竣备、交房、结转,导致可承载利息资本化的项目载体随之大幅下降,而融资本金余额和年度融资成本并未下降,从而导致当期费用化的融资利息大幅增加。

2、公司流动性自2020年第四季度出现阶段性紧张,2021年公司绝大部分借款本息未能如期偿还(截至2021年12月21日合计1,078.05亿元),借款相关违约金及罚息大幅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进一步加重了亏损幅度。

(二)产业新城及相关业务方面

1、产业新城业务方面

(1)2021年度确认的产业发展服务收入下降

1)受公司流动性风险影响,部分委托区域政府阶段性担心产业新城区域后期可持续履约能力,暂停了产业新城项目的相关结算工作,因此如未取得政府确认收入的文件,公司无法确认产业发展服务收入,导致产业发展服务收入大幅下降;

2)受公司流动性风险影响,公司全面压缩投资,产业新城投资锐减,对入园企业承诺的土地整理、配套设施建设等进度滞后,导致新入园企业实际落地投资进度有所延迟,企业延迟落地投资进度导致后续的产业项目开工、投产均受到影响,产业发展服务收入结算资源大幅减少;

3)受国内疫情等因素影响,入区企业投资放缓,已落地企业未能及时开工建设,已投产企业近期投资生产缓慢,另外企业自身受产业环境影响而暂不扩大投资规模,导致产业发展服务收入结算资源较少,2021年新增入区企业签约规模也大幅下降。

(2)产业新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计提减值

受公司流动性风险及房地产调控政策持续影响,部分委托区域政府回款不及预期,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账龄增长,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对应的计提金额增加。

随着2021年12月9日《债务重组计划》获得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表决通过及债务重组协议签订工作的逐步推进,各地政府对公司可持续履约能力的信心在不断恢复,公司也正积极与相关各方进行沟通,快速推进恢复生产经营相关举措。

2、园区配套住宅业务方面

2021年受房地产销售价格及成本两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对房地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表现在:

(1)2021年受公司流动性风险持续影响,且截至目前债务重组计划落地尚处于初期阶段,前期公司房地产业务品牌形象受流动性风险影响严重受损,客户购买信心受到巨大冲击,导致退房及销售压力凸显,销售价格预期明显下降。

(2)受2021年公司流动性风险及多轮新冠疫情的负面冲击,部分项目工程进度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工期延长,导致预计将要发生的建设成本、人工成本、利息等相关成本增加;同时叠加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房地产项目的预计成本增加。

(三)商业地产及相关业务方面

1、2021年以来,房地产行业骤然遇冷、疫情反复,地产各业态尤其是商铺及写字楼景气度显著下行、加之大宗商品价格剧烈波动,同时叠加公司流动性风险影响,商业地产各项目减值迹象明显,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同时聘请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了初步评估,计提减值损失;

2、受2021年公司流动性风险影响,公司部分房地产开发项目无法按时支付已获取项目的地价尾款,并因此产生相关逾期利息,且预计将导致个别项目因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解除而无法收回定金,加重了公司亏损。

(四)关于对外理财投资损失的确认

因公司无法联络到委托理财服务相关方China Create Capital Limited(中科创资本有限公司),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向廊坊市公安机关报案,并于2021年12月14日收到廊坊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出具的《受案回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司在进行本年度业绩预测时综合考虑了上述情况可能导致的损失,但因公安机关尚在就相关情况进行调查,公司将视案件调查的进展情况对理财损失的具体金额予以确认。

四、风险提示

(一)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已于2021年12月9日表决通过《债务重组计划》,目前正在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协议的签署。根据《债务重组计划》,债务重组协议签署后,预计公司未支付的借款利息将被减免、产生的罚息将被豁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利息减免、罚息豁免将产生债务重组收益。本次业绩预告已考虑未来利息减免和罚息豁免的情况,但具体金额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根据《债务重组计划》,公司对于变现能力强的资产,将积极寻找资金实力强、协同效应好的潜在投资者予以出售。目前,资产出售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当前正就部分待出售资产与潜在交易对方进行磋商,并视磋商情况开展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鉴于公司目前尚未与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手方签订约束性协议,尚无法判断资产出售事项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的影响。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